

# **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**

## **独立董事独立意见**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独立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我们对公司提交第九届董事会 2022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的《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等 2018 年薪酬清算的议案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经审核，我们认为：公司对2018年度高级管理人员等的薪酬清算结合了公司2018年度经营业绩考评结果，综合考虑了公司时任相关人员的个人履职情况，考核和清算情况符合《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。公司董事会审议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独立董事：张荣武、崔成强、肖胜方  
2022年6月27日